

投稿類別：法政類

篇名：

Gun's Culture And Effect

作者：

何孟軒。私立景文高中。室內空間設計科二年 1 班
張舒婷。私立景文高中。室內空間設計科二年 1 班
藍宜欣。私立景文高中。室內空間設計科二年 1 班

指導老師：

張守慧老師

壹●前言

美國擁有世界上約 42%的槍枝，但也擁有比其他國家相對較多的槍殺案件，儘管制定了不少控管槍枝的法律，但槍殺案件仍頻頻發生，擁有槍枝是美國《憲法》保障的權利，但槍是一種自衛的工具，卻也能成為傷害他人的武器。

一、研究動機

槍枝的使用在美國是合法的，它不僅保障了大眾的自身安全，同時也衍生了許多的犯罪事件。從研究槍枝文化的背景，到分析各方論點，相信可以了解多年來的槍枝問題與爭議。

二、研究目的

希望透過這次探討，讓人們對美國的槍枝文化有更多的理解，並了解擁槍自由的優缺點和所造成的後果，以及是否普及的問題。

三、研究方法

首先研究槍枝文化的背景，和目前美國管制槍枝的現況，再以支持或反對持槍進行探討，最後再提出相關意見與結論。

貳●正文

一、槍枝文化

槍枝政策是美國政治中經常爭論的議題之一。持槍權的支持者和槍枝管制的支持者在此問題上有著不同的意見，也因此經常在槍枝管制、槍枝造成和預防犯罪、公共安全等問題上爭論不休。

歷史學家 Richard Hofstadter 在他的文章《美國是一種槍文化》中提出了「槍文化」的概念，用來描述美國人長期以來對武器的熱愛。(註一)而他的這個論點受到大多數民眾的接受並贊同擁有槍支的權利是美國傳統的一部分。

「主張限制政府權力的自由主義者也相同的支持持槍權。他們認為持槍是天賦人權，不得剝奪，民眾持槍可有效抵制政府擴張，防止政府滑向集權政府。」(註二)

二、槍枝的取得

由於歷年來氾濫以及不當使用的狀況越來越多，因此美國的政策目標是保衛合法用戶擁有大部分類型槍枝的權利，同時限制高風險族群取得槍枝。

在 1968 年槍枝管制法通過後的幾年中，人們買槍必須表明身份，並簽署一份聲明確認他們不在法律明令禁止持槍幾大類裡。自衛槍枝執照僅限用二年，期滿應立即繳銷，並且換領新的執照。

The image shows two versions of a Washington State Firearm License application form. The left version is the original English form, and the right version is a Chinese translation. Both forms contain personal information such as name (HUA), address (CHENEY, WA 99004), and physical characteristics. The issuing agency is SPOKANE COUNTY SHERIFFS.

圖一：武器執照(右為翻譯版)

資料來源：軍火酷·非美國公民/綠卡身分在美國華盛頓州合法買槍經驗

而申請條件為下列三點：

(一)

綠卡的合法居民或是美國公民，可以直接申請。其他合法簽證，需要滿足以下條件才可申請：外交官員，國家射擊隊成員，當地警長持槍特許，持有效狩獵許可證。

(二)

沒有下列情況：歷史上沒有一至三級犯罪記錄，非法使用違禁藥物

者，被定性為精神有問題的人，被開除軍隊的人，年齡低於 18 歲（長槍）21 歲（手槍），受法院的限制，有家庭暴力歷史的人，沒有正在受法院的通緝和執法機構的犯罪調查等等情況。

(三)

必須在當地連續居住 60 至 90 天。

三、數年來槍枝控管法案

(一) 美國憲法修正案第二條 (註三)

規範了槍枝的銷售、對銷售如何科稅、以及對某些類型的槍枝，要求註冊備案。

(二) 1968 年槍枝管制法 (註四)

規範了槍枝交易，限制了以郵購銷售，並僅允許掛牌槍枝經銷商出貨，還禁止重罪犯人、以及那些受到起訴、逃犯、非法移民、吸毒者、自軍隊不光榮除役的個人、以及那些精神病患者擁有槍枝。

(三) 擁槍者保護法案 (註五)

它對 1968 年法案裡的限制做了些改動；它允許聯邦執照槍經銷商以及個別無牌私人賣家在槍枝展覽上銷售，同時也繼續要求持牌槍枝經銷商對買主進行背景調查。

(四) 布雷迪手槍暴力防治法 (註六)

由於布雷迪擔任白宮新聞秘書時在一次暗殺事件中彈，而開始和妻子莎拉投入槍枝管制運動，此法條亦是布雷迪和妻子莎拉共同爭取通過的法條，其內容為：要求購買手槍之前強制實行等待期 5 天，以進行背景調查。

(五) 暴力犯罪控制及執行法 (註七)

禁止一些可裝配仿軍用規格附屬品的製造與進口。

(六) 美國家庭暴力罪犯槍枝禁令 (註八)

禁止被裁定犯家庭暴力輕罪或重罪的個人出貨、運輸、擁有、以及使用槍枝彈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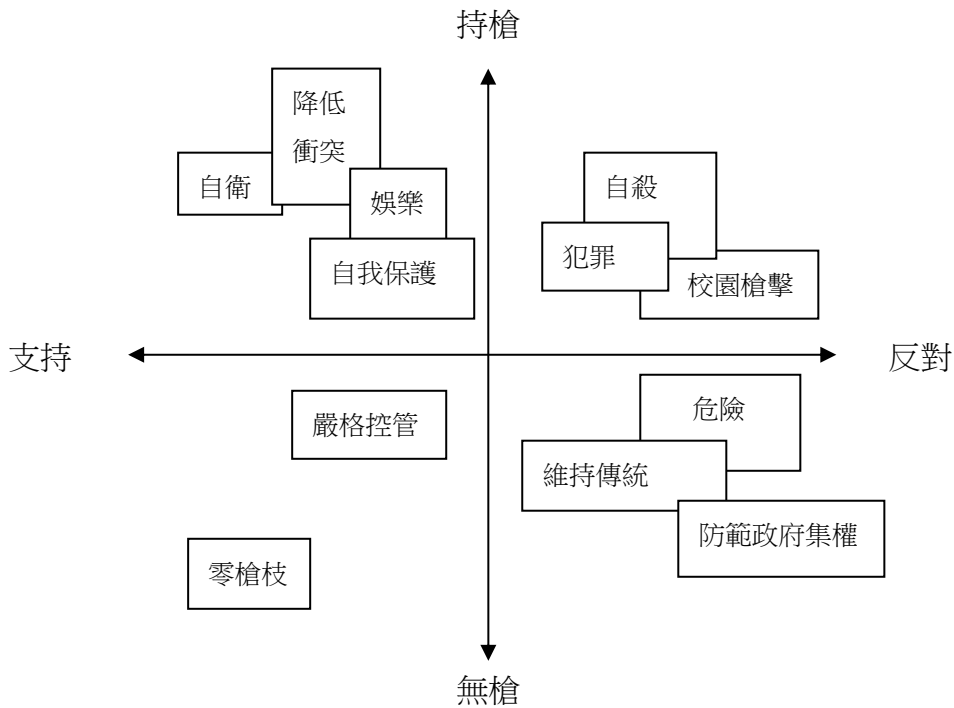
(七) 2006 年災難復原人身保護法 (註九)

禁止聯邦及那些接受聯邦經費的機構雇員在災難中沒收合法擁有

的槍枝。

而以上的槍枝法令皆屬於限縮權益，是為了抑制槍枝持有的現象，而效果略有，但也促進了槍枝持有的法律。不過儘管有以上的法律條款在保護著持槍者的權利以及大眾的安全，也依然有許多的悲劇產生。

四、支持與反對的各項理由



表一：支持與反對之理由向度表

就以上民眾對於持槍與無槍的支持和反對理由可判斷出下列幾項：

- 1、持持槍者多數都認為有槍的生活可以給自身安全更多的保障
- 2、反對持槍者則是認為應該要更嚴格的控管槍枝使用途徑，以免造成社會上的傷害

以上代表著民眾即使時時刻刻都身處在危機之中，也依舊認為持槍是對自己有所幫助。

五、槍枝氾濫

造成槍枝用途錯誤的狀況發生最主要原因為：

(一)媒體的傳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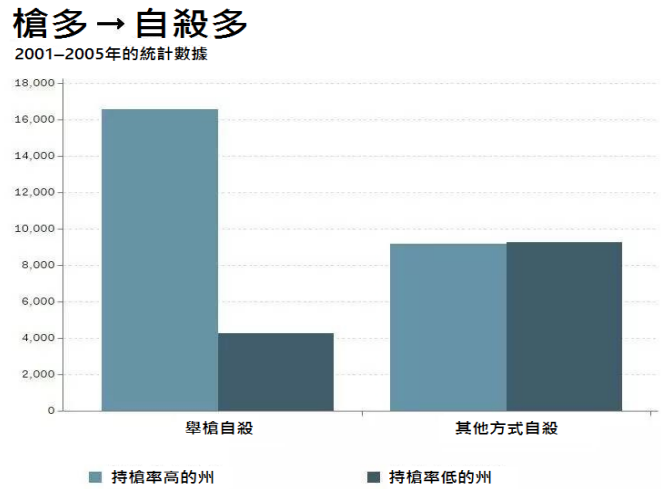
槍枝暴力早已融入在大眾生活中，都包含在電影、電視、線上遊戲…等中，所以帶來的影響甚大。

(二)政治方面

在重大槍擊案件發生後，大多數民眾反對槍枝的力量使美國槍枝管制政策在兩方的影響之下搖擺不定。

1980 年代和 90 年代初，美國各城市兇殺率飆高。從 1985 年到 1993 年為止，槍殺案幾乎佔了所有總體增加的殺人率，而涉及其他兇器的兇殺率卻同時下降。

下圖為判斷持槍率高的州與持槍率低的州的自殺率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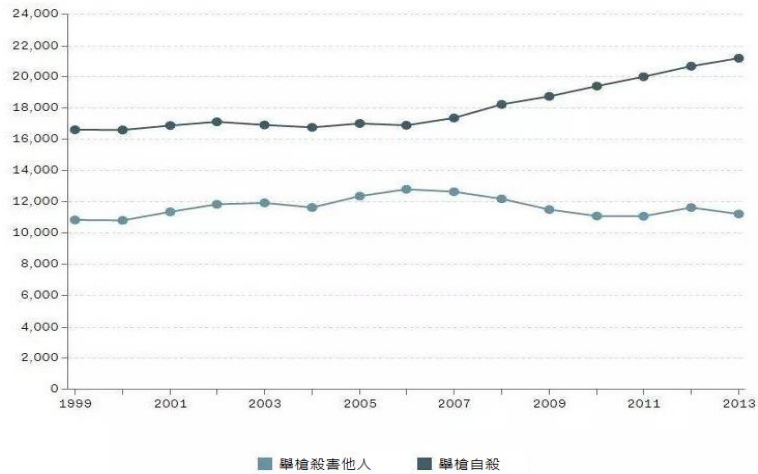


圖四：持槍率高低的自殺率比較

資料來源：傳送門·每天都發生大規模槍戰，17 張圖看透美國槍支問題

由此也可大膽的判斷持槍高等於自殺案件多的狀況。

而如果以下此圖為兇殺 VS 自殺的比較數據，可得知持槍的自殺率高了許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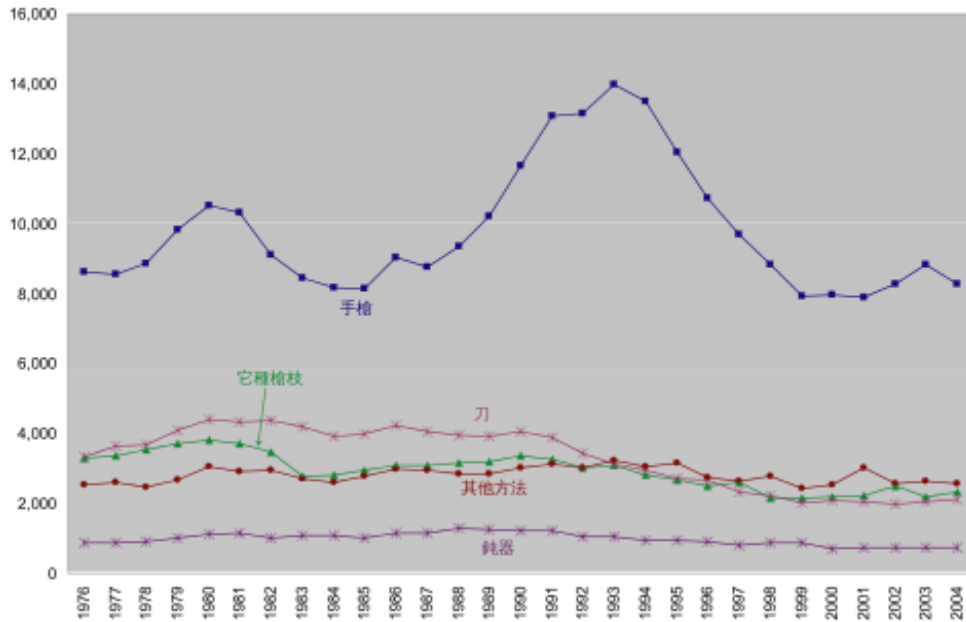


圖三：兇殺 VS 自殺比較圖

資料來源：傳送門·每天都發生大規模槍戰，17 張圖看透美國槍支問題

雖然美國人關於槍枝的爭論往往都是偏向於大規模槍枝襲擊事件和謀殺，但大多和槍枝有關的死亡事件都是自殺。

下圖為兇殺案依照犯罪武器形式一覽：



圖二：1976 至 2004 年兇殺案依照武器類型列表

資料來源：維基百科·美國槍枝暴力問題

就以上圖片可明確得知，在大多數凶殺案中使用之武器明顯偏向於槍枝。

除了兇殺案外，相同的也涉及到了槍枝的自殺案，在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初期間，青少年用槍自殺率有明顯的上升趨勢，年齡在 75 歲以上的老人用槍自殺率同樣也在急劇增加。

就某些研究表明，家居擁槍權與涉及槍枝自殺率有關，不過其餘的研究顯示兩者並無關聯。

但在 2003 年期間，槍枝仍然是最常用的自殺方法，佔所有自殺個案的 53.7%。

六、防治計畫

暴力防治與應付暴力的教育計畫已廣泛的在全美各地學校與社區裡建立。這些計畫目的是在改變孩童與父母雙方的個人行為，以鼓勵孩子遠離槍枝、確保家長安全的保管槍枝、並鼓勵小孩以不藉由暴力的方式解決爭端。

防治方法有以下三種：

1、家長槍枝安全輔導

在許多對家長輔導計畫中使用得最為廣泛的一種是槍枝傷害防治計畫。

2、針對兒童的計畫

目的是在教授較年長的兒童及青少年如何對待槍枝安全。

3、社區計劃

社區振興、放學後的輔導課程、以及媒體宣傳等等針對整個社區的計畫，可以更有效地降低了兒童所接觸暴力行為的整體水平。

參●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槍枝在法案的公布制定可知限縮權益已成為一種趨勢，但即使已在這方面做了嚴格的管制，也依然無法降低犯罪率與自殺率。

在多數美國人民的認知下持槍是被贊同的，只是要多做管制，以防造成更多悲劇，但也顯示了在社會中沒有人是屬於支持無槍的狀況，因此也無法正確判斷槍枝的普及是否是件合理的事。

二、建議：

(一)從教育來教導基礎

學校教師帶給孩童們的槍枝安全知識，以及家長也應嚴格看管孩童們持槍的行為，好以防止孩童們有不正當的持槍行為。

(二)制定強而有力的法條

應制定更加嚴格的法令來制止幫派間的非合法槍枝交易或者從黑市

取得槍枝的狀況，並且加以取締此行為。

(三)調查清楚身分背景

詳細的調查購買者的背景是否符合購買槍枝的條件，也可避免侵害周遭人的安危。

肆●引註資料

1. 愛德華·史都華、米爾頓·班奈特(2011)。人類學家眼中的美國人：一種跨文化的分析與比較。新北市：八旗文化
2. (註一、註二)。維基百科。皆取自維基百科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7%BE%8E%E5%9C%8B%E6%A7%8D%E6%94%AF%E6%94%BF%E7%AD%96>
3. (註三、註四、註五、註六、註七、註八、註九)。皆取自維基百科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7%BE%8E%E5%9C%8B%E6%A7%8D%E6%9E%9D%E6%9A%B4%E5%8A%9B%E5%95%8F%E9%A1%8C#.E8.81.AF.E9.82.A6.E6.B3.95>
4. Cheney, WA,。非美國公民/綠卡身分在美國華盛頓州合法買槍經驗。取自軍火酷 <http://www.arms-cool.net/forum/viewthread.php?tid=103348>。
5. Mumu Dylan。彈藥傷痕：美國槍枝管制問題的真相。取自 MPlus 文章 <https://www.mplus.com.tw/article/925>。
6. 陳長忻。關於美國槍枝暴力氾濫的三個驚人事實。取自中時電子報 <http://photo.chinatimes.com/20150827002485-260802>。
7. 高妮妮。在美國怎麼買槍。取自中國電視新聞網 <http://www.ntdtv.com/xtr/b5/2014/11/19/a1155273.html>。
8. 智客。每天都发生大规模枪战，17 张图看透美国枪支问题。取自傳送門 <http://chuansong.me/n/1650551>。
9. 陳韋廷。歐巴馬掉淚：美國必須對槍枝暴力採取行動。取自聯合新聞網。Sid Weng。不用國會！歐巴馬頒行政命令加強槍枝管制 德州州長：有種就來拿。取自 The News Lens 網站 <http://www.thenewslens.com/post/266914/>。
10. 奧利佛。校園槍擊、慘案頻傳，美國人為何仍支持擁槍。取自 CW 網站 <http://www.cw.com.tw/blog/blogTopic.action?id=482&nid=5310>。
11. 路西。奧巴馬稱不能再找借口漠視槍械管制問題。取自 BBC 中文網。
http://www.bbc.com/zhongwen/trad/world/2016/01/160105_obama_us_gun_law